

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 2023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和 票据池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2023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和票据池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2023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20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同意公司拟开展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的票据池业务，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业务概述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经初步测算，公司拟向包括但不限于青岛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中国光大银行、中信银行、中国银行、国家开发银行、中国民生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招商银行、兴业银行等银行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最终以合作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公司可以根据授信银行要求以自有资产提供担保。同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办理具体信贷业务时在相关文件上签字，董事会不再就每笔信贷业务出具单独的董事会决议，本授权有效期自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为实现票据的统筹使用，推动公司业务发展，公司拟扩大票据池业务，具体合作银行将根据公司与银行的合作关系、票据池服务能力等因素综合选择。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的票据池额度，同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在上述额度内办理具体票据池业务时在相关文件上签字。本次开展票据池业务的期限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主要用于支付上游供应商货款及补充经营性现金流，以支持公司业务快速扩张。

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可以将公司的应收票据和待开应付票据统筹管理，减少公司资金占用，优化财务结构，提高资金利用率，实现票据的信息化管理。

三、决策程序和组织实施

1、在上述银行综合授信业务和票据池业务范围内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行使具体操作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商业银行、确定公司可以使用的综合授信具体额度和票据池具体额度、担保物及担保形式、金额等。

2、授权公司财务中心负责组织实施银行综合授信业务及票据池业务，财务中心及时分析和跟踪业务进展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风险，并及时向公司董事会报告。

3、公司内审部门负责对业务开展情况进行审计和监督；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业务的具体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四、独立董事及监事会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通过开展银行综合授信业务和票据池业务可以减少公司资金占用，优化财务结构，提高资金利用效率，实现票据的信息化管理。董事会对该事项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 2023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 20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同意公司拟开展不超过 10 亿元人民币的票据池业务。

2、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开展银行综合授信业务和票据池业务，能够提高公司资产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优化财务结构，减少各类票据管理成本，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 2023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 20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同意公司拟开展不超过 10 亿元人民币的票据池业务。

五、备查文件

《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6 日